# 国投瑞银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4年1月更新）

## 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10年9月15日证监许可[2010]1279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0年12月16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应充分考虑投资者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投资者根据所持有份额享受基金的收益，但同时也需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风险、标的指数的行业风险、股指期货等金融衍生品投资风险、基金交易价格与份额净值发生偏离的风险、跟踪误差风险、等等。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注意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基金投资的标的指数为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票及其备选成份股票的市值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80%；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票及其备选成份股票的市值加上买入、卖出股指期货合约的机差合计值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任何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股指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0%；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期货合约价值与有价证券市值之和，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0%；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卖出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持有的股票总市值的20%；权证以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过往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期为2013年12月16日，其中投资组合报告与基金业绩截止日期为2013年9月30日，有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月21日对本招募说明书（2014年1月更新）进行了复核。

###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UBS SDIC FUND MANAGEMENT CO., LTD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638号7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法定代表人：钱爱

设立日期：2002年6月13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监会

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2]25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壹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联系人：杨蕙

客服电话：400-880-6868

传　真：（0755）82904048

股权结构：

| 股东名称 | 持股比例 |
|---|---|
| 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 51% |
| 瑞士银行股份有限公司（UBS AG） | 49% |
| 合计 | 100% |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钱爱先生，董事长，中国籍，硕士，现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党组成员、副总裁，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总裁助理、中国包装总公司党组书记、总经理，国投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国投资产管理公司总经理，安徽省六安市市委副书记，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国家开发投资公司金融投资部总经理、经营部主任，国投机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机电设备业务部业务经理，国家机电总经投资公司工程师、副处长、部室计划子部、主任科员。

凌新源先生，董事，中国籍，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瑞士银行（香港）环球资产管理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国区主席，曾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证券有限公司董事长，华夏证券有限公司董事长，华夏证券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中国钢铁工贸集团公司总裁助理，中国冶金进出口总公司总裁助理，北京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业务部副经理。

王彬女士，董事，中国籍，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曾任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经理、北京国际电力开发投资公司、北京京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戴日成先生，董事，中国香港籍，英国Sheffield大学学士，现任瑞银环球资产管理公司中国区董事总经理，曾任瑞银环球资产管理公司中国区业务经理、执行董事，瑞银环球资产管理对冲基金亚太区首席营运官，瑞银环球资产管理台湾总经理，香港瑞银财富管理部门主管，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代总经理和首席营运官，美林投资经理人公司亚太地区首席营运官，美国国际集团亚太地区的金融及营运领域担任多个重要职务等。

刘纯亮先生，总经理，董事，中国籍，经济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和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ACCA）会员，曾任北京建工集团总公司会计，柏盛家（BDO）美黄海方国际会计师行会计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稽查部科员，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法律部负责人，督察长，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哲平先生，独立董事，中国籍，金融学硕士，现任当代金融家杂志社主编，中信银行独立董事，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纽信资产评估公司董事长、中国证券报理论版主编、中国金融杂志社副总编辑等职务。

史宪通先生，独立董事，中国籍，法学学士，现任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律师，主要从事公司经常性业务及IPO、上市公司再融资及重大重组、证券投资基金及私募基金的设立、投资等业务；兼任中国也旺投资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职于山东鲁中律师事务所、北京京京都律师事务所。

石海先生，独立董事，中国籍，硕士，现任北京海问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央财经大学会计系副教授，兼任庆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在华马或国际会计报告分析部任职计师和财务分析工作。

2.监事会成员

唐耀华先生，监事会主席，中国香港籍，工商管理硕士，现任瑞银集团环球资产管理部财务部执行董事，曾任万分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高盛集团（亚洲）执行董事，野村证际（香港）副董事及美林集团亚太区会计。

熊飞先生，监事，中国籍，硕士，现任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固有业务总部负责人，曾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战略发展部一级项目经理助理，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信托资产运营部和信托资产管理部项目经理。

王明辉先生，监事，中国籍，经济学硕士，特许金融分析师协会会员、全球风险协会会员，拥有特许金融分析师(CFA)、金融风险管理师(FRM)、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资格，现任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监，曾任职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副总监、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审计总部审计总监。

冯玲女士，监事，中国籍，经济学硕士，高级会计师，现任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运营部总监，曾任职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清算主管，深圳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研人员。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督察长

刘纯亮先生，总经理，董事，中国籍，经济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和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ACCA）会员，曾任北京建工集团总公司会计，柏盛家（BDO）美黄海方国际会计师行会计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稽查部科员，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法律部负责人，督察长，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杨斌先生，副总经理，中国籍，美国哥伦比亚大学硕士，曾任国际证券北京联络代表处首席代表，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融工程部总监，总经理助理兼市场总监。

王书鹏先生，副总经理，中国籍，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工程硕士，曾任职内蒙古哲盟交通规划设计院、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费稽查局哲盟分局、北京阳宇交通通用设备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财务、信托资产运营管理部门经理。

倪爱丽女士，副总经理，中国籍，英国哥伦比亚大学硕士，曾任美银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产管理核算部，共同基金部业务主管，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总监，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产品及业务拓展部总监、总经理助理，督察长。

刘凯先生，督察长，中国籍，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尊荣集团证券投资项目经理，君安证券东门南营业部研究员，平安证券松口营业部投资顾问，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部总监，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服务部总监、总经理助理。

4.本基金基金经理

倪文英先生，中国籍，中国药科大学学士，9年证券从业经历，曾任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员、国泰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员，2009年7月加入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研究部，任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2年10月9日起任国投瑞银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6月11日起兼任国投瑞银核心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刘伟先生，中国籍，中国科技大学管理学硕士，10年证券期货行业从业经历，曾任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鑫国联期货有限公司，西南期货有限公司研究员，2010年4月加入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2011年7月21日起任国投瑞银中证上游资源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8月14日起兼任国投瑞银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本基金历任基金经理：

孟宪宪先生，2010年12月16日（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2年10月8日。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职务

（1）投资决策委员会召集人：刘新勇先生，总经理助理

（2）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孟宪宪先生：基金投资部副总监，基金经理

陈翔凯先生：固定收益部总监，基金经理

何野女士：研究部副总监

LU RONGQIANG先生：量化投资部总监，基金经理

杨俊先生：交易部总监

刘杰文先生：专户投资部总监，投资经理

（3）总经理和督察长列席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

6.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成立时间：1984年1月1日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349,018,545,827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赵会军

（二）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2013年9月末，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179人，平均年龄30岁，95%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中国工商银行自1998年在国内首家提供托管服务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域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行中最丰富、最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会保障基金、安心账户资金、企业年金基金、QFII资产、QDII资产、股权投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专户资产、ESCROW账户（类开金融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截至2013年9月，中国工商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337只，其中封闭式5只，开放式332只，自2003年以来，本行连续十年获得香港《亚洲货币》、美国《全球托管人》、香港《财资》、美国《环球金融》、内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境内外权威财经媒体评选的41项最佳托管银行大奖；是获得奖项最多的国内托管银行，在良好服务品质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持续认可和广泛好评。

###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场外直销机构：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638号7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法定代表人：钱爱

电话：(0755)83575993　83575992

传真：(0755)82904048　82904007

联系人：曹丽丽、杨蕙

客服电话：400-880-6868

网址：www.ubssdic.com

2.场外代销机构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传真：010-66107914

联系人：陶翀怀

客服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电话：010-66276564

传真：010-66276654

联系人：王雅

客服电话：95533

公司网站：www.ccb.com

（3）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电话：010-66596688

联系人：客户服务中心

客服电话：95566

公司网站：www.boc.cn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传真：010-85109219

联系人：客服中心

客服电话：95599

公司网站：www.citics.com

（5）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锦刚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联系人：曹裕

客服电话：95559

公司网站：www.bankcomm.com

（6）中信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太平桥大街25号，甲25号中国光大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

电话：010-63636150

传真：010-63636157

联系人：薛军丽

客服电话：95595

公司网站：www.cebbank.com

（7）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049

联系人：邓勇鹏

客服电话：95555

公司网站：www.cmbchina.com

（8）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法定代表人：吴建

电话：010-85238820

传真：010-85238680

联系人：刘军坪

客服电话：95577

公司网站：www.hxb.com.cn

（9）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电话：010-58560666

传真：010-57092611

联系人：杨成霄

客服电话：95568

公司网站：www.cmbc.com.cn

（10）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富华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电话：010-65558888

传真：010-65558027

联系人：郭洁

客服电话：95558

公司网站：http://bank.ecitic.com

（11）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联系人：张莉

电话：(021)38637673

传真：(021)50979507

客服电话：95511-3

公司网站：www.bank.pingan.com

（12）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

办公地址：中山东一路12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电话：(021)61618888

传真：(021)63604199

联系人：高天　虞容云

客服电话：95528

公司网站：www.spdb.com.cn

（13）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传真：(021)68865680

联系人：赵小明

客服电话：400-888-1551

公司网站：www.bcrc.com

（23）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电话：0755-22626391

传真：0755-82400862

联系人：邱舒丽

客服电话：95511-8

公司网站：www.pingan.com

（24）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办公地址：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曾小青

电话：0791-86281306

传真：0791-86285337

联系人：陶明

客服电话：4008222111

公司网站：www.gsstock.com

（25）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层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6666

联系人：芮敏祺

客服电话：95521

公司网站：www.gtja.com

（26）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134

联系人：李芳芳

客服电话：4008888788、95525

公司网站：www.ebscn.com

（27）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100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客服电话：95553

公司网站：www.htsc.com

（28）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198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198号

法定代表人：李工

电话：(0551-65161821

传真：(0551-65161672

联系人：甘霖

客服电话：96518（安徽）、40080-96518（全国）

公司网站：www.huaan.com

（29）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江城路588号恒鼎大厦19楼、20楼

办公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鼎大厦19楼、20楼

法定代表人：沈强

电话：(0571-87112507

传真：(0571-85783771

联系人：王露露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站：www.bigsun.com.cn

（30）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29号澳柯玛大厦13层15/17-1510室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7楼30层

法定代表人：杨宜苗

电话：(0532-85022326

传真：(0532-85022605

联系人：吴忠超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站：www.zxwt.com.cn

（31）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办公地址：福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证大·五道口广场1号楼21层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591-38162212

传真：(0591-38507538

联系人：黄英

客服电话：95562

公司网站：www.xyzq.com.cn

（32）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08号中国凤凰大厦1号楼9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电话：(027-85258305

传真：(027-85258355

联系人：陈则弘

客服电话：4008-001-001

公司网站：www.essence.com.cn

（33）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济南市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电话：(0531-68889155

传真：(0531-68889752

联系人：吴阳

客服电话：95538

公司网站：www.qlzq.com.cn

（34）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11号港中旅大厦24楼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755-82492193

传真：(025-83863323（南京）、0755-82492962（深圳）

联系人：虞晓芸

客服电话：95597

公司网站：www.htsc.com.cn

（35）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办公地址：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法定代表人：蒙曦

电话：(0551-62257012

传真：(0551-62272100

联系人：倪丽萍

客服电话：95578

公司网站：www.gyzq.com.cn

（36）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法定代表人：程宜荪

电话：(010-88128112

传真：(010-88128748

联系人：牟坤

客服电话：400-887-8827

公司网站：www.sdicsecurities.com

（37）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杨书信

联系电话：(021)23236837

传真：(021)23238800

经办注册会计师：薛亚、张晓艺

联系人：张晓艺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国投瑞银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股票型、指数型　基金运作方式：上市契约开放式（LOF）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被动的指数化投资管理，实现对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的有效跟踪。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资产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新股、债券、权证、股指期货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

其中，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票的市值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票及其备选成份股票的市值加上买入、卖出股指期货合约的机差合计值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任何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期货合约价值与有价证券市值之和，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0%；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卖出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持有的股票总市值的20%；权证以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于其他金融工具，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上述相关规定。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被动式指数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标的指数的方法跟踪标的指数，即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机械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

当预期指数成份股或权重调整和成份股将发生分红、配股、增发等行为时，或者因市场因素影响或法律法规限制等特殊情况导致基金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基金的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并可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辅以股指期货等金融衍生工具进行投资管理，以有效控制基金的跟踪误差。

本基金力求将基金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4%以内，日跟踪偏离度绝对值的平均值控制在0.35%以内。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95%×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收益率＋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本基金是以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为标的指数的被动式、指数型基金，对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成份股的配置基准约为95%，并通过采用股指期货增强指数跟踪效果，故以此为业绩比较基准，能够较为准确地反映本基金的投资绩效。

如果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被停止编制发布，或者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出现其他指数替代（单纯更名除外），或者由于指数编制方法等重大变更导致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不宜继续作为本基金的投资标的指数及业绩比较基准或者证券市场有其他代表性更强、更适合投资的指数推出，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审慎性原则和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履行法当程序后变更本基金的标的指数和业绩比较基准，并于变更前2个工作日在指定媒体上予以公告。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3年9月30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项目 | 金额 |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1 | 权益投资 | 436,515,497.58 | 94.81 |
| | 其中：股票 | 436,515,497.58 | 94.81 |
| 2 | 基金投资 | — | — |
| 3 | 固定收益投资 | 1,336.50 | — |
| | 其中：债券 | 1,336.50 |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 4 |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 — |
| 5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6 |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 23,854,612.46 | 5.18 |
| 7 | 其他资产 | 3,724,930.93 | 0.81 |
| 8 | 合计 | 460,496,375.47 | 100.00 |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代码 | 行业类别 | 公允价值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A | 农、林、牧、渔业 | 10,984,821.83 | 2.39 |
| B | 采矿业 | — | — |
| C | 制造业 | 267,981,117.08 | 58.32 |
| D |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798,287.40 | 0.17 |
| E | 建筑业 | 3,016,917.00 | 0.66 |
| F | 批发和零售业 | 40,026,912.05 | 8.71 |
| G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29,228,307.10 | 6.36 |
| H | 住宿和餐饮业 | — | — |
| I |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47,551,823.05 | 10.35 |
| J | 金融业 | — | — |
| K | 房地产业 | — | — |
| L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12,051,968.48 | 2.62 |
| M |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1,897,897.47 | 0.41 |
| N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9,152,990.28 | 1.99 |
| O |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 — |
| P | 教育 | — | — |
| Q |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 — |
| R |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13,824,755.84 | 3.01 |
| S | 综合 | — | — |
| | 合计 | 436,515,497.58 | 95.00 |

（2）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股票。

3.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1）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股票代码 | 股票名称 | 数量（股） | 公允价值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600887 | 伊利股份 | 350,877 | 15,677,184.36 | 3.41 |
| 2 | 000651 | 格力电器 | 569,265 | 15,119,678.40 | 3.29 |
| 3 | 002024 | 苏宁云商 | 1,096,583 | 14,091,091.55 | 3.07 |
| 4 | 600519 | 贵州茅台 | 94,405 | 12,833,413.70 | 2.79 |
| 5 | 600104 | 上汽集团 | 754,883 | 10,213,366.99 | 2.22 |
| 6 | 601006 | 大秦铁路 | 1,363,877 | 9,929,024.56 | 2.16 |
| 7 | 000538 | 云南白药 | 78,636 | 9,205,130.16 | 2.00 |
| 8 | 000858 | 五粮液 | 444,591 | 8,002,638.00 | 1.74 |
| 9 | 600637 | 百视通 | 137,709 | 7,299,066.15 | 1.57 |
| 10 | 000896 | 双汇发展 | 149,607 | 6,949,243.15 | 1.51 |

（2）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债券品种 | 公允价值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国家债券 | — | — |
| 2 | 央行票据 | — | — |
| 3 | 金融债券 | — | — |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 — |
| 4 | 企业债券 | — | — |
| 5 |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 — |
| 6 | 中期票据 | — | — |
| 7 | 可转债 | 1,336.50 | — |
| 8 | 其他 | — | — |
| 9 | 合计 | 1,336.50 | — |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 序号 | 债券代码 | 债券名称 | 数量（张） | 公允价值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110022 | 同仁转债 | 10 | 1,336.50 | — |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资产。

8.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为有效控制指数的跟踪误差，本基金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适度运用股指期货。本基金利用股指期货流动性好、交易成本低和杠杆操作等特点，通过股指期货就本基金投资组合对标的指数的拟合效果进行及时、有效地调整，并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等，例如在本基金的建仓期或发生大额净申购时，可以用股指期货有效减少基金组合资产配置与跟踪标的之间的差距；在本基金发生大额净赎回时，可以用股指期货控制基金较大幅度减仓时可能存在的冲击成本，从而确保投资组合对指数跟踪的效果。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报告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10.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包括“贵州茅台”94.40亿元、中报1,203万元，占基金资产净值2.79%；根据贵州茅台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2月23日公告，由于该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酒销售有限公司”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收到贵州省物价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并对该公司进行了罚款处理。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包括“云飞股份”444.39亿元、市值900万元，占基金资产净值1.74%；根据江苏云飞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2月23日公告，由于该公司控股子公司“江宁云飞粮油酒类销售有限责任公司”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收到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并对该公司进行了罚款处理。基金管理人认为，上述处罚有利于两公司改进销售工作管理，处罚对公司经营活动没有产生实质性影响，未改变公司基本面，本基金对上述股票的投资严格执行了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投资决策程序。

除上述情况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属于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3）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名称 | 金额 |
|---|---|---|
| 1 | 存出保证金 | 24,651.07 |
| 2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3 | 应收股利 | — |
| 4 | 应收利息 | 4,252.26 |
| 5 | 应收申购款 | 8,225.60 |
| 6 | 其他应收款 | — |
| 7 | 待摊费用 | — |
| 8 | 其他 | — |
| 9 | 合计 | 37,128.93 |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 序号 | 债券代码 | 债券名称 | 公允价值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110022 | 同仁转债 | 1,336.50 | 0.00 |

（5）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6）期末权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权证投资股票。

（7）基金本期末投资管行股票，未投资控股股东主承销的证券，未从二级市场主动投资分离交易可转债附送的权证，投资流通受限证券未违反相关法规或本基金管理公司的规定。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基金净值表现详见下表：

国投瑞银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历史各时间段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截止2013年9月30日）

| 阶段 | 净值增长率① |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2010年12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 −0.30% | 0.15% | −5.13% | 1.29% | 4.83% | −1.14% |
| 2011.01.01至2011.12.31 | −21.87% | 1.07% | −23.80% | 1.17% | 1.93% | −0.10% |
| 2012.01.01至2012.12.31 | 1.16% | 1.18% | −0.06% | 1.17% | 1.22% | 0.01% |
| 2013.01.01至2013.06.30 | 1.02% | 1.19% | 0.46% | 1.17% | 0.56% | 0.02% |
| 2013.07.01至2013.09.30 | 17.46% | 1.16% | 17.05% | 1.16% | 0.41% | 0.00%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至今 | −6.50% | 1.13% | −15.04% | 1.17% | 8.54% | −0.04% |

注：1.本基金是以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为标的指数的被动式、指数型基金，故以95%×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收益率＋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作为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2.本基金过去做比较基准采用每日再平衡的计算方法。

**十三、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合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8.基金上市费及年费；

9.基金的指数使用费；

10.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6%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6%÷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3%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3%÷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指数使用费的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指数有限公司。

4.《一二三基金管理费的种类中第3-8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4.其他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率

（1）本基金的场外前端申购费率如下表：

| 申购金额（M） | 前端申购费率 |
|---|---|
| M<100万元 | 1.2% |
| 100万元≤M<500万元 | 0.8% |
| M≥500万元 | 每笔1,000元 |

（2）本基金的场外后端申购费率如下表：

| 持有时间（Y） | 后端申购费率 |
|---|---|
| Y<=1年 | 1.4% |
| 1年<Y<=2年 | 1.0% |
| 2年<Y<=3年 | 0.5% |
| Y≥3年 | 0 |

（3）本基金的场内申购费率由基金代销机构比照场外前端申购费率执行。

（4）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赎回费用由基金赎回